

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宜华健康

公告编号：2019-12

债券代码：112807

债券简称：18 宜健 01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实际控制人刘绍喜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华健康”、“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41，以下简称“增持计划”），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绍喜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拟自 2018 年 10 月 25 日起六个月内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增持公司股份比例不低于公司总股本 1.8%，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2%。

二、增持计划实施进展

今日，公司收到刘绍喜先生的告知函，2019 年 3 月 20 日，刘绍喜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81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股数(股)	增持均价 (元/股)
刘绍喜	集中竞价	2019 年 3 月 20 日	819,000	12.25
	合计	-	819,000	12.25

截止本公告日，刘绍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1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到位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险情形，公司将及时披露。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三）刘绍喜先生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四）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刘绍喜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刘绍喜先生《股份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函》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日